

证券代码：603165

证券简称：荣晟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0-042

债券代码：113541

债券简称：荣晟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41

转股简称：荣晟转股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“荣晟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“荣晟转债”调整前转股价格：18.72 元/股
- “荣晟转债”调整后转股价格：13.06 元/股
- “荣晟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- “荣晟转债”自 2020 年 5 月 12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0 年 5 月 19 日（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3.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，期限 6 年，并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，债券简称“荣晟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541”。荣晟转债自 2020 年 2 月 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，初始转股价格为 18.72 元/股。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1、根据《浙江荣晟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募集说明书”）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，荣晟转债在发行后，当公司发生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（保留小数点后两位，最后一位四舍五入）：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： $P1=P0/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=(P0+A\times k)/(1+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1=(P0+A\times k)/(1+n+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1=P0-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1=(P0-D+A\times k)/(1+n+k)$ 。

其中： $P0$ 为调整前转股价，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，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，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，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， $P1$ 为调整后转股价。

2、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.30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《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8）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根据转股价格调整公式： $P1=(P0-D)/(1+n)$ 。

其中： $P0$ 为调整前转股价（18.72 元/股），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（0.4），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（0.43 元/股），计算调整后转股价 $P1=13.06$ 元/股。根据上述规定，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 18.72 元/股调整为 13.06 元/股，调整后的价格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（除息日）起生效。

荣晟转债自 2020 年 5 月 12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2020 年 5 月 19 日（除息日）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3 日